著作权转让承诺书

承诺人就参加“中国·巴彦淖尔农产品区域公共品牌“天赋河套”创意设计全球征集大赛”（以下简称“天赋河套”创意设计大赛）活动谨向内蒙古巴彦绿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业公司）作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人保证对参加绿业公司“天赋河套”创意设计大赛而创作的应征作品拥有充分、完全排他的著作权。承诺人保证作品为原创且从未发表。

二、承诺人自作品投寄且签署本承诺书之日起，即一次性、不可撤销地将其对应征作品所拥有的著作权全部转让给绿业公司。

三、承诺人放弃其对应征作品的修改权。当绿业公司要求承诺人或绿业公司自行指定的第三方对应征作品进行修改时，除绿业公司书面同意，承诺人无权干涉上述修改或因此向绿业公司或第三方提出任何要求。

四、无须征得承诺人同意，绿业公司有权采取任何形式对应征作品的部分或全部进行再制作或再创作，包括但不限于采用书面或电子形式等。

五、承诺人承诺不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印刷或电子形式，就该应征作品进行发表。承诺人不在任何时间、地点利用此次绿业公司“天赋河套”创意设计大赛或应征作品本身进行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商业性或非商业性活动。

六、绿业公司有权自行决定对应征作品进行任何形式的使用、开发、授权、许可或保护等活动。承诺人无权要求享有任何特殊权利或分享绿业公司因上述活动所获取的任何权益。

七、如承诺人未履行本承诺书项下的相关承诺，绿业公司有权就其因此所受直接及间接损失向承诺人索赔。

八、绿业公司有权要求承诺人采取足够而适当的措施，以保证绿业公司免受因其作品参与绿业公司“天赋河套”创意设计大赛而可能面临索赔、诉讼或仲裁等方面的不利影响。否则，绿业公司将追讨因此而遭受任何名誉或经济上的直接或间接损失。

九、本承诺书未经绿业公司同意，承诺人不得进行任何修改。否则，修改为无效行为。

十、本承诺书为绿业公司“天赋河套”创意设计大赛的附件。

十一、如应征作品为个人作品，承诺书由作者签字；如应征作品为集体作品，所有作者均须签字；如应征作品为机构作品，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十二、本承诺书自承诺人签字之日生效；在未签字情况下，自作品投寄之日起视为生效。

十三、本承诺书根据中国法律解释。

承 诺 人：

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